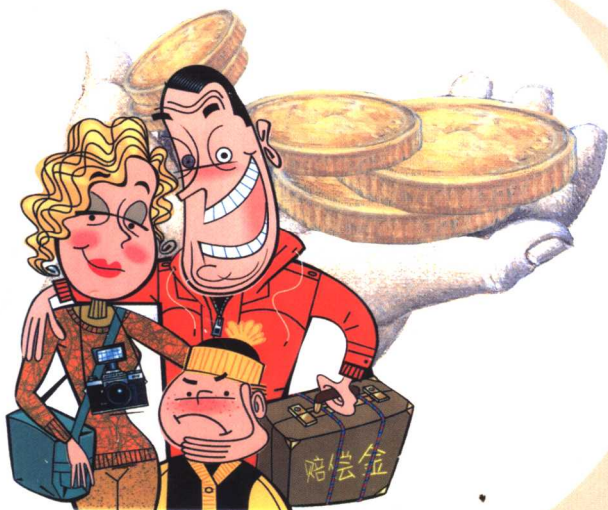


LAW

■ 主编：赵汝琨
■ 本册执行主编：刘计划

法律帮助一点通

——国家赔偿



中国检察出版社

法律帮助一点通

——国家赔偿

主 编 赵汝琨 本册执行主编 刘计划
编著者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 坤 王 钢 刘 娜
刘 涛 刘德强 张 倩
郭 琦 曹丽薇

中国检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家赔偿/刘计划主编. —北京: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03
(法律帮助一点通)

ISBN 7-80185-199-4

I. 国… II. 刘… III. 国家赔偿法-基本知识-中国
IV. D92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107995 号

法律帮助一点通——国家赔偿

主编 赵汝琨 本册执行主编 刘计划

出版发行: 中国检察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鲁谷西路 5 号 (100040)

网 址: 中国检察出版社 (www.zgjcbs.com)

电子邮箱: zgjcbs@vip.sina.com

电 话: (010)68630384(编辑) 68650015(发行) 68636118(邮购)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保定市印刷厂

开 本: 850mm×1168mm 32 开

印 张: 4.75 印张

字 数: 119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1 月第一版 2004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85-199-4/D·1186

定 价: 10.00 元



检察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遇图书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编者的话

在我们日常生活中不可避免地会遇到一些纠纷，这些纠纷处理得好，可能会对人们的生活、社会的经济发展有益；处理得不好，则有可能产生负面的影响。

无论是处理合同纠纷、债务纠纷，还是处理医疗纠纷等等，我们最常用的方法就是求助于法律。我国是法制的国家，我们的社会也是一个法制的社会，遇到纠纷以法律的办法解决，应该是最可靠的，也是最公平的。

为了使人们充分重视生活、生产、经营中出现的纠纷，也为了增强人们的法制观念，运用法律武器，正确处理纠纷，我们编写了《法律帮助一点通》丛书。考虑到读者因所处社会环境不同，文化水准不同，对现行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了解程度不同，《法律帮助一点通》尽量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以问答方式列举出一些常用的纠纷，并提出相应的解决办法及法律依据，希望能对读者有所帮助。这是我们编写《法律帮助一点通》丛书的初衷。

编 者

2004年1月

目 录

一、什么是国家赔偿？

1. 什么是国家赔偿？ (1)
2. 什么情况下可以提起国家赔偿？ (1)
3. 与其他形式的赔偿相比，国家赔偿有什么特点？ (1)
4. 国家赔偿与民事赔偿的区别有哪些？ (2)
5. 国家赔偿与国家补偿有哪些区别？ (3)
6. 《国家赔偿法》规定的赔偿责任的归责原则是什么？
..... (4)
7. 国家不承担赔偿责任的情形有哪些？ (5)
8. 国家机关履行了国家赔偿义务后，公民还可以要求
实施侵权行为的国家工作人员承担赔偿责任吗？ (7)
9. 国家赔偿是由国家给付赔偿费用吗？ (8)
10. 国家赔偿负责所有的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
职权造成的侵害吗？ (8)
11. 国家赔偿的赔偿标准和数额有最高限制吗？ (9)
12. 行政机关违法对公民个人财产进行征用的，公民可
以提起国家赔偿吗？ (10)
13. 因对公有公共设施管理不当对公民引起的伤害可以
提起国家赔偿吗？应如何解决？ (10)

二、什么情况下可以申请国家赔偿？

- (一) 哪些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法行使职权会引起
国家赔偿？ (12)

1. 哪些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侵权行为会引起国家赔偿? (12)
2. 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包括哪些人员? (13)
3. 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和行政机关委托的组织和个人侵害公民的权利, 可以提起国家赔偿吗? (13)
4. 国家机关包括哪些机关? 是否所有国家机关的侵权行为都能引起国家赔偿? (13)
5. 哪些国家机关的侵权行为可以引起国家赔偿? (14)
6. 行政机关的临时机构侵犯公民权利时要负国家赔偿的责任吗? (14)
7. 国家司法机关有哪些? (16)
8. 军事法院和军事检察院的违法侵权行为可以提起国家赔偿吗? (16)
9. 对于自愿协助执行国家公务的普通公民的违法侵权行为应当提起什么赔偿形式? (16)
10. 对于受行政机关委托组织的侵权行为可以提起国家赔偿吗? 由谁承担赔偿责任? (16)
- (二) 针对什么违法行为可以提起国家赔偿? (17)
1. 国家对侵权主体的什么行为才承担赔偿责任? (17)
2. 有哪些标准可以认定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是在执行职务? (20)
3. 对于国家在负责公共服务等行为时引起的侵权应如何赔偿? (21)
4. 国家对直接损害和间接损害都必须赔偿吗? (21)
5. 对公民名誉造成的损害可以提起国家赔偿吗? (24)
6. 对于行政机关颁布的具有普遍约束力的行政规定, 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能否申请国家赔偿? (25)
7. 因不可抗力引起的公民的损失, 可以提起国家赔偿吗? (26)

三、什么是行政赔偿？

- (一) 基本知识..... (28)
1. 什么是行政赔偿？行政赔偿和司法赔偿有什么不同？
..... (28)
2. 与行政机关存在公务关系的普通公民实施侵权行为，
是否可以引起国家赔偿？ (29)
3. 具体的赔偿义务机关是指哪些机关？ (29)
4. 什么是行政赔偿豁免？国家对哪些行为不负侵权赔
偿的责任？ (30)
5. 行政赔偿可以适用调解吗？ (31)
6. 什么是行政赔偿的违法归责原则？ (32)
7. 行政人员和行政机关违背哪些法律行使职权会构成
行政行为侵权？ (33)
8. 行政人员和行政机关在行使职权时不尊重人权，造
成严重后果的，承担国家赔偿责任吗？ (33)
9. 行政人员和行政机关滥用权力，承担国家赔偿责任
吗？ (34)
10. 行政人员和行政机关在行使职权时无故拖延、怠
慢、疏忽的应当如何认定是侵权？ (35)
- (二) 行政赔偿的范围..... (36)
1. 受害人可以在什么范围内提出行政赔偿请求权？ (36)
2. 《宪法》和民法规定的人身权包括哪些内容？ (37)
3. 国家赔偿只对哪些受到侵害的人身权给予赔偿？ (37)
4. 《国家赔偿法》规定对哪些行政机关滥用职权侵犯人
身自由的行为予以赔偿？ (38)
5. 行政机关违法行政，侵犯公民健康权的哪些行为可
以提起国家赔偿？ (41)
6. 什么是公民的名誉权？ (42)

7. 什么是公民的荣誉权? (43)
8. 《国家赔偿法》规定对哪些受到侵害的财产权予以国家赔偿? (44)
9. 行政机关对哪些侵犯公民财产权的行政处罚应当承担国家赔偿责任? (44)
10. 行政机关对哪些侵犯公民财产权的行政强制措施应当承担国家赔偿责任? (46)
11. 行政机关对哪些违反国家规定征收财物、摊派费用的行为应当承担国家赔偿责任? (47)
12. 什么是《国家赔偿法》中“造成财产损害的其他违法行为”? (48)
13. 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政管理过程中的哪些行为不会引起国家赔偿? (49)
14. 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实施的与行使职权无关的个人行为应当如何处理? (50)
15. 因受害人自己行为导致损害应如何处理? (51)
- (三) 行政赔偿请求人和赔偿义务机关 (51)
1. 哪些人有权提起行政赔偿请求? (51)
2. 受害公民死亡或者法人终止的, 应当如何处理? (52)
3. 受害人是未成年人或精神病人的如何处理? (53)
4. 法律规定的可以提起国家赔偿的其他组织包括哪些? (55)
5. 负责赔偿的行政机关是哪一机关? (56)
6. 什么委托行政机关? 什么是法律、法规授权的组织? 两机关的赔偿责任有何区别? (57)
7. 负责赔偿的行政机关必须履行哪些义务? (59)
8. 如果负责赔偿的行政机关被撤销, 应当由谁负担赔偿责任? (59)
9. 如果复议决定加重损害的应当如何处理? (60)

(四) 如何提起行政赔偿	(62)
1. 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赔偿的关系是什么? 申请人如果对复议机关作出的行政赔偿决定不服应当如何处理?	(62)
2. 公民在提起行政赔偿时, 可以直接向法院提起行政赔偿诉讼吗?	(63)
3. 如果行政机关对损害公民人身权和财产权的事实行为不承认, 应当怎样提出自己的赔偿请求?	(64)
4. 赔偿请求人必须递交赔偿请求书吗? 可以口头申请吗?	(65)
5. 行政赔偿的标准如何确定? 受害人提出的请求都能够得到满足吗?	(67)
6. 赔偿义务机关对赔偿请求作出处理的期限? 超过该期限后, 请求人应当如何处理?	(69)
7. 如果申请人在申请行政复议时没有提起赔偿请求, 行政复议机关可以主动决定被申请复议的机关承担赔偿责任吗?	(70)
8. 什么是行政赔偿诉讼程序?	(71)
9. 行政赔偿诉讼中的举证责任是如何分配的?	(72)
10. 当事人应当多长时间内提起国家赔偿要求, 这一期间如何计算?	(73)
11. 履行赔偿义务的行政机关可以向造成损害的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要求承担责任吗?	(75)
12. 在受害人提起行政赔偿的诉讼中, 法院可以收取诉讼费用吗?	(77)

四、什么是司法赔偿?

1. 什么是司法赔偿? 司法赔偿与行政赔偿有什么区别? (79)
2. 司法赔偿的请求方式和解决方式是通过向人民法院

- 起诉来解决的吗? (80)
- (一) 刑事赔偿..... (81)
1. 刑事赔偿在什么条件下提起? (81)
2. 刑事赔偿中的司法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包括哪些? 军队的司法部门也包括在内吗? (86)
3. 刑事赔偿中, 对轻罪判重刑、有罪被超期羁押的予以赔偿吗? (86)
4. 检察机关在批准逮捕时存在有罪证据, 但是依照《刑法》和《刑事诉讼法》不追究刑事责任或不认为是犯罪的应当如何处理? (87)
5. 对犯罪人依法不应判处死刑而被判处死刑并且已经执行的, 应当如何处理? (89)
6. 无罪的人被错判有罪并且已经执行的, 国家应当对哪一部分损失负责赔偿? (89)
7. 判处缓刑、管制、剥夺政治权利刑罚的判决经再审程序撤销, 公民被宣告无罪的, 国家负责赔偿吗? (90)
8. 一审判决被告有罪, 二审程序中改判无罪, 国家应当如何赔偿? (90)
9. 因刑讯逼供和殴打等暴力行为对公民权利造成损害的符合什么条件由国家予以赔偿? (91)
10. 司法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什么情况下不得使用武器、警械? (92)
11. 如果违法使用武器、警械使公民受到伤害的应如何处理? (92)
12. 受害人提起刑事赔偿请求, 应当首先向哪一机关提出? (92)
13. 提出刑事赔偿请求时应当提交那些书面材料? (93)
14. 刑事赔偿义务机关在接到申请后逾期不予赔偿的,

请求人可以寻求哪些救济途径？具体期限如何？	(93)
15. 在人民法院赔偿委员会作出赔偿决定之前，请求人是否可以撤回赔偿申请？	(94)
16. 受害人遭受错误逮捕的，赔偿计算标准应当怎样确定？	(94)
17. 受害人因司法工作人员违法行为受到人身伤害的，赔偿标准应当怎样确定？	(95)
18. 受害人因司法工作人员违法使用警械而致残的，赔偿标准应当怎样计算？	(95)
19. 受害人遭受刑讯逼供或被殴打致死的，如何确定赔偿标准？	(96)
20. 司法机关违法行为侵犯财产所有权的，如何确定赔偿方式？	(96)
(二) 民事、行政赔偿	(97)
1. 在民事、行政诉讼中，对人民法院因错误判决造成的损害全部由国家负责赔偿吗？	(97)
2. 民事、行政诉讼只针对哪些违法行为进行司法赔偿？	(98)
3. 什么是对妨害诉讼的强制措施？其中哪些应当由国家负责赔偿？	(100)
4. 什么是证据保全？什么情况构成证据保全措施违法，应当由国家负责赔偿？	(102)
5. 什么是财产保全？人民法院违法采取哪些保全措施，对公民财产权造成损害的，应当由国家负责赔偿？	(103)
6. 错误执行判决在什么情况下对公民权利造成损害的应当由国家负责赔偿？	(104)
(三) 国家不承担司法赔偿责任的情形	(106)
1. 国家不承担司法赔偿责任的有哪些情况？	(106)
2. 如果对《刑事诉讼法》第 15 条规定不负刑事责任的	

- 人予以羁押，国家是否负担赔偿责任？ (107)
3. 如果公民无意中误导国家机关作出错误行为，国家还负责赔偿吗？ (108)
4. 对有犯罪事实但不负刑事责任的未成年人、精神病人判决前对其进行羁押的，国家负责赔偿吗？在什么情况下应当赔偿？ (110)
- (四) 司法赔偿请求人和赔偿义务机关 (111)
1. 哪些人有权提出司法赔偿？ (111)
2. 哪些机关是司法赔偿义务机关？ (112)
3. 哪些机关有权决定逮捕和拘留？ (115)
4. 再审改判无罪的，应当由哪个机关负责国家赔偿？ ... (116)
5. 二审改判无罪的，应当由哪个机关负责赔偿？ (117)
6. 如果批准逮捕的检察机关和最后起诉的检察机关不是同一检察院，应当由哪个机关负责赔偿？ (117)
7. 如果刑事诉讼被告人一审被判有罪，二审发回重审，原一审法院又判无罪的，应当如何处理？ (118)
8. 如果一审判决有罪，二审中发回重审，公诉机关撤回起诉的应当如何赔偿？ (119)
- (五) 司法赔偿程序和标准、方式 (119)
1. 赔偿义务机关在收到赔偿请求之后，一般应如何处理？ (119)
2. 赔偿机关应当在收到请求书后多长时间内给予赔偿？如果不予赔偿或对数额有异议的，赔偿请求人应当在期间届满后多少日内向其上一级机关申请复议？ (120)
3. 如果负责赔偿的是人民法院，赔偿请求人应当向谁递交申请书？ (121)
4. 司法赔偿的复议机关应当在接到申请后多长时间内作出决定？赔偿请求人如果不服复议决定的，应当

如何处理?	(121)
5. 什么是赔偿委员会, 赔偿委员会如何组成?	(122)

五、国家赔偿有哪些方式、标准?

1. 侵犯公民生命健康权的, 赔偿金应当如何计算?	(124)
2. 侵犯公民财产权的, 赔偿金应当如何计算?	(124)
3. 什么是诉讼时效? 国家赔偿的诉讼时效是多长时间?	(126)
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	(128)

一、什么是国家赔偿？

1. 什么是国家赔偿？

所谓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违法行使职权，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由国家承担侵权损害责任，对受害人予以赔偿的制度。

2. 什么情况下可以提起国家赔偿？

国家赔偿包括行政赔偿和司法赔偿。行政赔偿是指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使职权过程中违法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并造成损害，国家对此承担的赔偿责任。司法赔偿是指司法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使侦查权、检察权、审判权和监狱管理职权时违法给无辜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生命、健康、自由和财产造成损害的，国家应当承担的赔偿责任。

3. 与其他形式的赔偿相比，国家赔偿有什么特点？

与其他形式的赔偿相比，国家赔偿有以下五方面的特点：

第一，国家赔偿是由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行为所引起。也就是说，国家赔偿的行为主体是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引起国家赔偿的国家机关包括行政机关、检察机关、审判机关，但不包括立法机关。

第二，国家赔偿是由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行使职权的行为所引起。至于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其他行为，如工作人员的个人行为、行政机关的民事行为等所造成的损害，不在国家赔偿范围之内。

第三，国家赔偿是由国家机关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违法行

为所引起。它强调行为的违法性，行为是否违法是决定国家赔偿的重要标准。

第四，国家赔偿是由国家机关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违法行使职权造成损害所引起。并不是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法行使职权的行为就会引起赔偿，只有当这种行为造成某种损害时，国家才有必要承担侵权损害赔偿责任。

第五，国家赔偿是由国家承担赔偿责任，即由国家予以赔偿的。这是因为，国家机关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都是以国家的名义，代表国家行使职权，实施各种活动。因此，其行为的结果，最终应归属于国家。

4. 国家赔偿与民事赔偿的区别有哪些？

国家赔偿与民事赔偿的区别，具体体现在以下六个方面：

第一，主体不同。国家赔偿的法律关系主体是国家和公民，两者的法律地位平等但不对等；民事赔偿法律关系的主体都是公民，双方当事人的法律地位平等并且对等。

第二，原因不同。国家赔偿发生的原因是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行使职权过程中的违法行为，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以管理者的身份出现；民事赔偿的原因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在进行民事活动的过程中违法行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身份是平等的民事主体。

第三，归责原则不同。国家赔偿的归责原则是违法原则，即在认定国家是否承担赔偿责任时，主要审查其在行使职权过程中的行为是否违反法律规定，而不审查国家工作人员是否具有主观上的故意或过失；而民事赔偿的归责原则主要是过错原则，在认定民事侵权行为时，不仅要查明行为是否违法，还要查明行为人是否具有主观上的故意或过失。行为仅仅违法而行为人并没有主观过错的，一般不构成民事侵权行为。

第四，程序不同。首先，追究国家赔偿责任的程序比较复杂，因行政赔偿和司法赔偿而异。行政赔偿程序分为单独提起赔偿请求的程序和一并提起赔偿请求的程序，司法赔偿程序则只有单独提起赔偿请求的程序。受害人单独提起赔偿请求的，应先向赔偿义务机关提出赔偿请求，即实行赔偿义务机关决定前置原则，不经该决定程序，法院不予受理。在民事赔偿程序中，受害人可以直接向法院提起赔偿请求，无需经过任何前置程序。其次，证据规则不同。国家赔偿中的原告即赔偿请求人首先要证明损害已经发生，并且该损害是由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违法行为所引起，被告即国家机关要证明引起损害行为的合法或从未实施该行为等有利于自己的证据；而民事赔偿程序中一般实行“谁主张，谁举证”的证据规则，即原告负责举证。

第五，范围和方式不同。在国家赔偿中，国家对侵权行为所造成的不法后果只进行适当的弥补，往往具有最高额的限制；赔偿的范围主要是物质损害，精神损害原则上不予以赔偿；对物质损害的赔偿也只以直接损失为限，不包括间接损失；赔偿的方式也比较单一，主要是金钱赔偿。民事赔偿则没有数额限制；既包括对物质损害的赔偿，也对精神损害进行赔偿；对物质损害的赔偿不以直接损失为限，也包括间接损失；赔偿方式也多种多样，除了金钱赔偿，还包括返还原物、消除危险、赔礼道歉等。

第六，赔偿费用来源不同。在国家赔偿中，尽管由赔偿义务机关具体履行赔偿义务，但国家赔偿责任的主体是国家，所以，赔偿经费是由国库支付，而不是由赔偿义务机关支付；在民事赔偿中，赔偿责任只能是由实施侵权行为的人支付，其来源可以是公民个人的财产，也可以是法人和其他组织所有或经营管理的财产。

5. 国家赔偿与国家补偿有哪些区别？

国家赔偿和国家补偿的区别具体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国家补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使职权过程中，因其合法行为给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造成特别的损失，国家对其予以补偿的制度。国家补偿和国家赔偿虽然都是对在国家权力运作过程中所造成损害的补救，但两者存在着根本区别，具体表现在：

第一，发生的原因不同。国家赔偿的原因是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行使职权过程中的违法行为；而国家补偿的原因是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行使职权过程中的合法行为。

第二，性质不同。国家赔偿是国家对其违法行为承担的一种法律责任，是对违法行为的一种否定和谴责，其目的是恢复到合法行为所应有的状态；而国家补偿是对其合法行为给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造成的特别损害的弥补，其目的是为因公共利益而遭受特别损失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补救，以体现公平负担的精神。

第三，适用的领域不同。国家赔偿既包括行政赔偿，也包括刑事赔偿，还包括民事审判、行政审判中的侵权赔偿；而国家补偿主要存在于行政领域，只有行政补偿。

第四，时间不同。国家赔偿发生在损害产生之后，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只能就实现的已经发生的损害请求赔偿，不能对尚未发生的损害请求赔偿；而国家补偿既可能发生在损害产生之前，也可能发生在损害产生之后。

6. 《国家赔偿法》规定的赔偿责任的归责原则是什么？

不同的国家赔偿责任归责原则，对于具体确定赔偿范围、义务主体、赔偿数额起着重要作用。《国家赔偿法》第2条规定：“国家机关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违法行使职权侵犯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的，受害人有依照本法取得国家赔偿的权利。”从这一规定可以看出来，《国家赔偿法》采取的是违